



上海大生農業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Dasheng Agriculture Finance Technology Co., Ltd.

(a joint stock company incorporated i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1103



增強結構
發揮實力
PURSUIT OF
STRONG STRUCTURE
DEVELOPMENT



Interim Report
2021 中期報告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蘭華升(董事長)
王立國(行政總裁)
李文明(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八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盧挺富

獨立非執行董事

鍾卓明
楊高宇
劉俊

監事

鄭永(主席)
趙旭峰
葉明珠
孫婷
王濱

審計師

華融(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註冊辦事處

中國上海
浦東新區
浦東大道2056號
仁和大廈706室
郵編：200135

於中國之主要營業地址

中國上海
徐滙區
天鈞橋路327號
嘉滙國際廣場
G座20樓

於香港之營業地址

香港
干諾道西188號
香港商業中心
28樓16室

公司網址

www.dsgd-sh.co

公司秘書

錢迪(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十六日辭任)
李忠成(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十六日獲委任)

授權代表

李忠成
王立國

審計委員會成員

鍾卓明(主席)
盧挺富
楊高宇

薪酬和考核委員會成員

楊高宇(主席)
盧挺富
鍾卓明

提名委員會成員

蘭華升(主席)
鍾卓明
楊高宇

香港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
1712-1716號舖

主要往來銀行

交通銀行
上海銀行
上海浦發銀行

股份代號

1103

上海大生農業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二零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業績。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3	936,940	895,491
銷售成本		(747,903)	(699,915)
毛利		189,037	195,576
其他收入	3	34,821	12,122
分銷成本		(35,000)	(30,655)
行政及其他費用		(126,599)	(93,284)
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	(7,408)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2,673)	-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利潤		(38,213)	86,090
融資成本	5	(81,138)	(103,567)
除稅前(虧損)利潤	6	(59,765)	58,874
所得稅費用	7	(11,198)	(11,277)
持續經營業務之期間(虧損)利潤		(70,963)	47,597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期間利潤，扣除所得稅	8	572	2,780
期間(虧損)利潤		(70,391)	50,377
其他全面(費用)收益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外國業務之匯兌差額		(220)	561
		(220)	561
期間其他全面(費用)收益，扣除所得稅		(220)	561
期間總全面(費用)收益		(70,611)	50,938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期間(虧損)利潤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70,813)	55,698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457	2,224
		(70,356)	57,922
非控股權益應佔期間(虧損)利潤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50)	(8,101)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115	556
		(35)	(7,545)
		(70,391)	50,377
應佔期間總全面(費用)收益：			
– 本公司持有人		(70,576)	58,483
– 非控股權益		(35)	(7,545)
		(70,611)	50,938
每股(虧損)利潤			
來自持續及終止經營業務			
–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	9	(0.007)	0.006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		(0.007)	0.006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80,039	905,368
使用權資產		89,616	90,876
無形資產		5,728	5,913
於聯營公司權益		24,987	38,318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工具		-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 非流動部份	12	-	-
遞延稅項資產		-	-
		1,000,370	1,040,475
流動資產			
存貨	11	192,482	319,22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12	436,361	392,725
限制銀行存款		183	10,641
銀行結餘及現金		18,581	55,262
		647,607	777,851
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	8	-	127,366
		647,607	905,217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13	1,353,597	1,265,428
租賃負債		-	-
合約負債		126,704	303,574
借款	14	1,243,491	1,281,700
稅項負債		62,153	57,057
		2,785,945	2,907,759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之有關負債	8	-	91,318
		2,785,945	2,999,077
流動負債淨值		(2,138,338)	(2,093,86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137,968)	(1,053,385)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 - 非流動部份		3,713	3,961
借款	14	-	-
遞延稅項負債		4,109	3,128
		7,822	7,089
負債淨值		(1,145,790)	(1,060,474)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5	955,108	955,108
儲備		(2,100,119)	(2,031,189)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		(1,145,011)	(1,076,081)
非控股權益		(779)	15,607
總虧絀		(1,145,790)	(1,060,474)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 未經審核

	股本	資本儲備	法定公積金	其他儲備	貨幣 換算儲備	可供出售 投資儲備	保留盈利/ 累計虧損	本公司 持有人 應佔權益	非控股 權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月1日	955,108	2,148,957	172,199	—	1,422	4,554	(4,358,321)	(1,076,081)	15,607	(1,060,474)
期內利潤(虧損)	—	—	—	—	—	—	(70,356)	(70,356)	(35)	(70,391)
換算外國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220)	—	—	(220)	—	(220)
期內總全面收益(開支)	—	—	—	—	(220)	—	(70,356)	(70,576)	(35)	(70,611)
轉撥至法定公積金	—	—	—	—	—	—	—	—	—	—
出售附屬公司	—	—	—	—	—	1,646	—	1,646	(16,351)	(14,705)
於2021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955,108	2,148,957	172,199	—	1,202	6,200	(4,428,677)	(1,145,011)	(779)	(1,145,790)
於2020年1月1日	955,108	2,366,184	116,333	17,912	3,554	5,050	(3,576,558)	(112,417)	(560,546)	(672,963)
期內利潤(虧損)	—	—	—	—	—	—	57,922	57,922	(7,545)	50,377
換算外國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561	—	—	561	—	561
期內總全面收益(開支)	—	—	—	—	561	—	57,922	58,483	(7,545)	50,938
轉撥至法定公積金	—	—	5,047	—	—	—	(5,047)	—	—	—
出售附屬公司	—	—	(30,589)	(17,912)	(793)	—	30,589	(18,705)	(48,102)	(66,807)
於2020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955,108	2,366,184	90,791	—	3,322	5,050	(3,493,094)	(72,639)	(616,193)	(688,832)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營運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4,456	82,927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2,928)	(82,436)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38,209)	(14,06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36,681)	(13,570)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5,262	65,222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581	51,652

附註：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而編製。

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附註 2 所述預計將反映於二零二一年度財務報表之該等會計政策變動除外。

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之中期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影響政策應用以及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按年初至今基準之呈報金額之判斷、估計和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所不同。

本中期財務報表載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節選說明附註。該等附註包括闡釋自二零二零年年度財務報表以來對了解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表現變動具有重大影響之事件及交易。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並未包括就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完整財務報表所須之所有資料。

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載入中期財務報表作為比較資料之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集團於該財政年度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乃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載入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之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財務資料可於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供查閱。核數師已就該等財務報表出具報告且拒絕發表意見。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期內，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擁有流動負債淨額為人民幣**2,138,338,000**元。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總借款約為人民幣**1,243,491,000**元，其中約人民幣**1,243,491,000**元被分類為流動負債，同時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僅為約人民幣**18,581,000**元。該等情況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可能會導致對本集團之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懷疑，故本集團可能難以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及償還其負債。

然而，管理層已採取若干計劃及措施緩解流動性問題並改善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包括但不限於探討可能的債務重組機會以及加強本集團之農化產品供應鏈服務。有關詳情請參閱下文「本集團處理持續經營事宜之行動計劃」。

本公司董事(「董事」)已審閱由管理層編製之本集團現金流量預測。該現金流量預測覆蓋了自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起計不少於十二個月的期間。董事認為，基於上述計劃及措施，本集團將有足夠的營運資金滿足其經營需求及償付自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起計十二個月內到期之財務負債。因此，董事認為在持續經營的基礎上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屬恰當。

上述事件或條件之結果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從而可能對本集團之持續經營能力構成嚴重懷疑，故本集團可能難以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及償還其負債。倘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採用之持續經營基準被確定為並不適當，則將須作出有關調整撤減本集團資產的賬面值至其可變現價值，為可能產生的任何額外負債作出撥備，以及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並未反映於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內。該等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應與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與編製財務報表有關之香港公司條例條文編製，並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之適用披露)一併閱讀。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該等發展概不會對本集團編製或於本中期財務報表呈列本期間或過往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之方式構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新準則或詮釋。

3. 營業額及其他收入及收益

營業額指扣減稅項、折扣、回報及津貼(如適用)及抵銷本集團對內銷售後之農產品及石化產品供應鏈服務、提供融資租賃及商業保理服務以及農化產品供應鏈服務之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農產品及石化產品供應鏈服務	-	-
融資租賃及商業保理服務	-	3,219
農化產品供應鏈服務	936,940	892,272
	936,940	895,491
其他收入及收益：		
政府補貼	2,616	4,371
利息收入	227	520
其他	31,978	7,231
	34,821	12,122

4. 分部資料

(a) 主要申報模式 – 業務分部

本集團根據主要營運決策者（即本集團行政總裁）所審閱用於作出策略決定之中期報告釐定其經營分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現時擁有三個呈報分部。由於各業務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並須採取不同業務策略，故須獨立管理該等分部。本集團各呈報分部之業務概述如下：

- 農產品及石化產品供應鏈服務 – 銷售化肥、燃料油、混合芳烴、白砂糖、食品及凍品
- 融資租賃及商業保理服務
- 農化產品供應鏈服務 – 生產及銷售農藥及化學產品

有關農業大數據服務之經營分部已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停止經營。下文呈報之分部資料並不包括該等已終止經營業務之任何金額，而該等已終止經營業務詳情載於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8。

4. 分部資料(續)

(a) 主要申報模式 – 業務分部(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分部業績如下：

	農業及 石化產品 供應鏈服務 人民幣千元	融資租賃及 商業保理服務 人民幣千元	農化產品 供應鏈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來客戶呈報分部收益	-	-	936,940	936,940
呈報分部利潤(虧損)	(5,752)	(6)	65,344	59,586
融資成本	(65,682)	-	(15,456)	(81,138)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	(38,213)	-	-	(38,213)
除所得稅費用前虧損				(59,765)
所得稅開支				(11,198)
期間虧損				(70,963)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分部業績如下：

	農產品及 石化產品 供應鏈服務 人民幣千元	融資租賃及 商業保理服務 人民幣千元	農化產品 供應鏈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來客戶呈報分部收益	-	3,219	892,272	895,491
呈報分部利潤(虧損)	(5,552)	1,146	80,757	76,351
融資成本	(63,945)	(23,110)	(16,512)	(103,567)
出售附屬公司利潤	86,090	-	-	86,090
除所得稅費用前利潤				58,874
所得稅費用				(11,277)
期間利潤				47,597

4. 分部資料 (續)

(a) 主要申報模式 – 業務分部 (續)

計入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的其他分部項目如下：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農產品及 石化產品	融資租賃及 商業	農化產品 供應鏈服務	總計	農產品及 石化產品	融資租賃及 商業	農化產品 供應鏈服務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折舊	48	-	14,252	14,300	184	77	14,275
攤銷	-	-	1,881	1,881	-	5	832	837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呈報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農產品及 石化產品 供應鏈服務 人民幣千元	融資租賃及 商業 保理服務 人民幣千元	農化產品 供應鏈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呈報分部資產	166,537	25	1,481,415	1,647,977
呈報分部負債	(1,958,926)	(20,605)	(814,236)	(2,793,767)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呈報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農產品及 石化產品 供應鏈服務 人民幣千元	融資租賃及 商業 保理服務 人民幣千元	農化產品 供應鏈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呈報分部資產	200,737	30	1,617,559	1,818,326
呈報分部負債	(1,915,120)	(20,606)	(979,122)	(2,914,848)

4. 分部資料(續)

(b) 次要申報模式 – 地區分部

由於本集團全部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均主要來自位於中國的客戶，且本集團全部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視為風險及回報相若的單一地區)，故此並無呈列地區分部資料。

5.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借款及商業票據貼現利息開支	81,138	103,533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	34
總融資成本	81,138	103,567

6. 除所得稅費用前(虧損)/利潤

除所得稅費用前(虧損)/利潤已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投資物業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4,300	14,536
員工成本	41,051	43,355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745,037	696,393
就下列各項之經營租賃租金開支		
– 土地及樓宇	498	696
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確認(撥回)之減值虧損	-	(25)
就於聯營公司權益撥回之減值虧損	-	7,433

7. 所得稅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	10,217	10,674
香港利得稅	-	-
遞延所得稅	981	603
	11,198	11,277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細則，中國附屬公司於該兩個期間之適用稅率為25%。

本公司其中一間附屬公司安徽華星化工有限公司（「安徽華星」）已獲中國有關當局頒發高新技術企業資格，並可享有優惠稅率15%。

8. 已終止經營業務及持作出售之出售集團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期間利潤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期間利潤來自：		
農業大數據服務業務	572	2,780
	572	2,780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相關項目：		
農業大數據服務業務	-	127,366
	-	127,366

8. 已終止經營業務及持作出售之出售集團(續)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有關之負債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有關之負債相關項目：		
農業大數據服務業務	-	93,318
	-	93,318

9.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虧損乃按本公司持有人應佔虧損人民幣(70,356,000)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7,922,000元)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9,551,079,812股(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9,551,079,812股(經重列))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虧損)利潤(人民幣千元)	(70,356)	57,922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9,551,080	9,551,080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每股人民幣元)	(0.007)	0.006

由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具潛在攤薄影響之已發行普通股，故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與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相等。

10.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1. 存貨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消耗品	8,106	7,701
在制品	5,925	2,852
製成品	123,362	239,709
原材料	55,090	68,961
	192,482	319,223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	926,656	827,252
應收銀行票據	4,216	24,853
融資租賃應收款	-	-
保理貸款應收款	-	-
貿易應收款與應收票據總額	930,872	852,105
預付款項及按金	35,951	42,697
其他應收款	2,212,051	2,224,593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3,337	110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8,228	1,274
減：信貸虧損撥備	(2,754,078)	(2,728,054)
	436,361	392,725
分類為：		
非流動資產	-	-
流動資產	436,361	392,725
	436,361	392,725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續)

農產品及石化產品供應鏈服務及農化產品供應鏈服務之貿易應收款與應收票據乃按照發票日進行賬齡分析。減值虧損前之賬齡分析詳情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農產品及石化產品供應鏈服務 (附註 (a))		
少於 31 日	-	-
31 至 60 日	-	-
61 至 90 日	-	-
91 日至少於一年	-	-
一年至少於兩年	109	610
兩年至少於三年	107,175	109,462
三年以上	609,915	608,118
	717,199	718,190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農化產品供應鏈服務 (附註 (b))		
少於六個月	186,223	57,328
六個月至少於一年	9,056	75,410
一年至少於兩年	18,293	941
兩年至少於三年	-	-
三年以上	101	236
	213,673	133,915
總計	930,872	852,105

附註：

- (a) 農產品及石化產品供應鏈服務方面，授予個別客戶之信貸期按個別客戶而定，乃由管理層經考慮相關客戶之信譽而定。通常，一般信貸期介乎 30 至 180 日不等。
- (b) 農化產品供應鏈服務方面，信貸期乃按個別基準磋商，而信貸期介乎 30 至 60 天不等。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	167,532	160,049
應付票據	-	10,000
	167,532	170,049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附註(a))	139,037	100,481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851,161	799,279
財務擔保合約(附註(b))	199,580	199,580
	1,357,310	1,269,389
減：非即期部份	(3,713)	(3,961)
即期部份	1,353,597	1,265,428

貿易應付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農產品及石化產品供應鏈服務		
少於六個月	-	-
六個月至少於一年	-	-
一年至少於兩年	-	-
兩年至少於三年	-	27,781
三年及以上	27,988	207
	27,988	27,988
農化產品供應鏈服務		
少於六個月	123,713	129,305
六個月至少於一年	10,997	7,985
一年至少於兩年	2,041	2,155
兩年至少於三年	545	723
三年及以上	2,248	1,893
	139,544	142,061
總計	167,532	170,049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續)

附註：

- (a) 該款項乃免息、無抵押及須按要求償還。
- (b)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授予一名第三方(曾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之銀行融資向銀行提供財務擔保。

14. 借款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		
有抵押 – 計息貸款	382,170	391,015
其他借款		
有抵押 – 計息貸款	861,321	890,685
	1,243,491	1,281,700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借款須於如下年期償還：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要求時或一年內	1,243,491	1,281,700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	-
	1,243,491	1,281,700

15. 股本

	普通股數目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法定、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人民幣0.1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9,551,079,812	955,108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551,079,812	955,108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9,551,079,812	955,108

16. 出售附屬公司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上海潤通實業投資有限公司(「上海潤通」)

已失去控制權之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6,928
無形資產	3,950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工具	4,421
遞延稅項資產	376
存貨	69
限制銀行存款	79,807
銀行結餘及現金	66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24,879
應收集團公司款項	38,360
遞延稅項負債	(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78,018)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922
即期所得稅負債	(1,600)
資產淨值	81,757

16. 出售附屬公司 (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續)

上海潤通實業投資有限公司 (「上海潤通」) (續)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虧損：

人民幣千元

已收代價	28,840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
財務擔保	-
股本儲備	-
匯兌儲備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工具	(1,647)
非控股權益	16,351
已出售資產淨值	(81,757)
出售虧損	(38,213)

出售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人民幣千元

現金代價	-
減：已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	(664)
	(664)

17.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類別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工具	-	-
貸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19,174	415,931
	419,174	415,931
金融負債		
按公平值計量之財務擔保	199,580	199,580
攤銷成本	2,399,266	2,351,509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及業務回顧

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商業環境仍然受到 COVID-19 疫情、國際政治及中國 GDP 增長放緩之負面影響，而市場資金趨向保守。本集團集中穩固及擴展農化產品供應鏈服務業務板塊，同時積極處理或然負債及相應訴訟。

業務運營

本集團現有主營業務包括「農化產品供應鏈服務」及「農產品及石化產品供應鏈服務」兩大板塊。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五日出售上海潤通股份(定義見下文)完成後，本公司已不再從事農業大數據服務，而本集團已將「農業大數據服務」板塊從本集團移除。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八月十八日、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四日、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八日、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七日、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日、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一日、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二日、二零二零五月二十六日、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日、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五日、二零二一年四月十四日及二零二一年七月五日之公告。

農化產品供應鏈服務業務

農化產品供應鏈服務始於二零一八年，主要從事開發生物工程產品及銷售化學產品、農藥、化肥、包裝種子及農業機器，由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安徽華星及其附屬公司(「安徽華星集團」)營運。位於中國安徽的自置生產廠房面積約 1,100 畝，擁有 1,300 多名員工。產品範圍涵蓋殺蟲劑、除草劑及殺菌劑三大系列 40 多個原藥和一百多個製劑品種。國內銷售網絡涵蓋中國 30 多個城市及產品出口至 40 多個海外國家。此業務分部之主要客戶為化工公司及種植公司，而供應商主要從事買賣及製造化學物質。安徽華星集團目前從事一系列生態環保農藥化學產品，以迎合日益增長的生態環保農業意識。

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安徽華星之業務表現令人滿意。本集團累計生產約 214,486.27 噸，較去年同期增加 18.34%。銷售產品約 194,184.6 噸，並實現產銷率約 90.5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農化產品供應鏈服務業務(續)

在主要產品銷售表現方面，農化產品累計銷售額約為人民幣**936,940,000**元，較去年同期增加**5.01%**。

於本報告期內，在國家愈發重視安全環保的大背景下，環保目標已實現，本集團成功通過環保督查之「抽檢」。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農化產品供應鏈服務營業額約為人民幣**936,940,000**元，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100%**，毛利約為人民幣**189,105,000**元，毛利率約為**20.18%**。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農化產品供應鏈服務分部之總資產及淨資產分別約為人民幣**1,481,415,000**元及人民幣**667,179,000**元。

農產品及石化產品供應鏈服務業務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農產品及石化產品供應鏈服務業務營業額為零。

已終止經營業務 — 農業大數據服務業務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農業大數據服務業務營業額約為人民幣**3,279,000**元，而毛利約為人民幣**2,839,000**元。由於本公司未能根據上海市第二中級人民法院(「上海第二法院」)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五日發出之執行裁定書履行智贏法律訴訟項下之還款責任，因此，原告人可透過(其中包括)拍賣由本公司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上海諧易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上海諧宜」)質押之於上海潤通實業投資有限公司(「上海潤通」)之**80%**股權(「上海潤通股份」)而獲得賠償。上海第二法院已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在公拍拍賣之公拍網上發佈拍賣公告，以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八日至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一日期間以底價人民幣**28,840,000**元拍賣上海潤通股份。上述拍賣隨後以相同底價重新安排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二日期間進行，並進一步以經修訂底價人民幣**23,080,000**元重新安排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期間進行拍賣。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五日，本公司獲悉原定於上述期間進行之進一步拍賣並無進行，並且接獲上海第二法院發出之執行裁定書，該裁定乃有關上海潤通股份於上海第二法院之執行程序中按拍賣之先前協定底價人民幣**28,840,000**元處置予鎮江市智贏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承押人」)，以部分償還債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其他收入及收益(包括政府補貼及利息收入)約為人民幣**34,821,000**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2,122,000**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187.3%**。主要為安徽華星公共事業收入的增加。

分銷成本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分銷成本約為人民幣**35,000,000**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0,655,000**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14.2%**。

行政費用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行政費用約為人民幣**126,599,000**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93,284,000**元)。本集團期內行政費用增加,主要由於期內農化產品供應鏈服務分部的環保費和研發費用增加。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應佔聯營公司虧損為約人民幣**2,673,000**元。

融資成本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融資成本約為人民幣**81,138,000**元,較去年同期之人民幣**103,567,000**元減少約**21.6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虧損)利潤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本公司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人民幣**70,356,000**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57,922,000**元)，而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錄得利潤人民幣**57,922,000**元。期內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約為虧損人民幣**0.007**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溢利約人民幣**0.006**元)，而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錄得每股利潤人民幣**0.006**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減值虧損撥回。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減值虧損人民幣**773,598,000**元，主要是由於來自本集團融資租賃及商業保理服務業務以及農產品及石化產品供應鏈服務業務的逾期三年以上之若干債務減值(包括中國華信事件及深圳大生事件(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二零年五月七日的過往公告))所致。

資本架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總資產減流動負債約為人民幣**(1,137,968,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053,385,000)**元)，當中包括非流動資產約人民幣**1,000,370,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40,475,000**元)、流動負債淨值約人民幣**2,138,338,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負債淨值約人民幣**2,093,860,000**元)。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約為人民幣**(1,145,011,000)**元，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約**6.4%**。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限制性銀行存款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約為人民幣**18,764,000**元及人民幣**65,903,000**元。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短期借款則分別約為人民幣**1,243,491,000**元和人民幣**1,281,700,000**元。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分別約為**170%**及**155%**。資產負債比率乃以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值並以百分比列示。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資本架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續)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應收貿易賬款以人民幣計值，國內外購置則以人民幣或美元計值。因此，本集團暫時並無重大外幣匯兌風險。本集團管理層認為現時並無實施對沖或其他相關策略的需要，但會密切留意有關外匯相對人民幣的匯率波動。

持續經營業務之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使用權資產之賬面淨值約人民幣**53,614,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54,397,000**元)已抵押作為本集團銀行借款之擔保。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367,320,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89,510,000**元)，已抵押作為本集團借款之擔保。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有限制銀行存款約人民幣**183,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641,000**元)作為銀行借款及向客戶發出商業票據、履約保證及投標保證的抵押。

僱員資料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員人數為**1,382**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44**人)。於回顧期間，僱員薪酬(包括董事薪酬)合共約為人民幣**82,908,000**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76,957,000**元)。僱員薪酬乃按參考行業慣例及個別僱員之表現、資歷及工作經驗釐定。薪酬組合包括基本薪金、酌情花紅、為中國僱員而設之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及為香港僱員而設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上海第二法院已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的公拍拍賣之公拍網上發佈拍賣公告，以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八日至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一日期間以底價人民幣**28,840,000**元拍賣上海潤通股份。上述拍賣隨後以相同底價重新安排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二日期間進行，並進一步以經修訂底價人民幣**23,080,000**元重新安排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期間進行拍賣。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五日，本公司獲悉原定於上述期間進行之進一步拍賣並無進行，而上海潤通股份已於上海第二法院就智贏法律訴訟(定義見下文)之執行程序中獲處置，以部分償還債務。於完成轉讓上海潤通股份後，上海潤通已不再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潛在投資者投資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四日，本公司與貴安新區新興產業發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潛在投資者**」)訂立意向合作框架協議，據此該潛在投資者擬投資至本公司(「**潛在投資**」)。潛在投資可能導致潛在投資者成為本公司主要股東。於本報告日期，正式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尚待確定，亦未獲本公司與潛在投資者協定。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除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三月四日有關潛在投資之公告所披露者外，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惟本公司可於其認為屬適當的任何時候就潛在投資進行磋商。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報告期內重大事項

與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廣東自貿試驗區南沙支行(「九江銀行」)之訴訟(「九江法律訴訟」)

- (a)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五日，九江銀行向廣州市南沙區人民法院發出並提交針對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瑞盈信融(深圳)融資租賃有限公司(「瑞盈信融」)之起訴書，內容有關瑞盈信融拖欠本金及相關利息而違反了一項保理協議。九江銀行已向法院提出要求，其中包括，下令瑞盈信融償還本金人民幣**3,711,000**元及相關利息。深圳市大生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及瑞盈信融之前控股股東)為該保理協議之擔保人，亦列為被告之一。該訴訟排期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四日於法院進行聆訊。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尚未收到任何有關該訴訟之判決。上述訴訟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八日之公告。

與上海華信證券有限責任公司(「上海華信證券」)之訴訟

- (b)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六日，本公司接獲一份由甘肅省高級人民法院作出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九日之民事判決，內容有關因拖欠本金額為人民幣**300,000,000**元之上海華信證券貸款及所有相關利息之還款而違反貸款協議。根據有關民事判決，本公司須向上海華信證券償還(i)該貸款之本金額人民幣**300,000,000**元；(ii)相關逾期利息約人民幣**10,732,000**元；(iii)相關複合利息約人民幣**52,000**元；(iv)相關罰息約人民幣**1,445,000**元；及(v)上海華信證券法律費用約人民幣**350,000**元。該貸款之保證人(即本公司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深圳市大生農業集團有限公司(「深圳大生」)、大生(福建)農業有限公司及香港大生投資控股有限公司)，須共同及個別承擔本公司就上述(i)至(v)項償款責任之擔保責任。倘本公司未能履行其上述償款責任，則上海華信證券有權就本公司所抵押來自兩名獨立第三方之應收賬款約人民幣**406,000,000**元提出優先賠償申索，並支付雙倍利息。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並未就有關民事判決申請上訴。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一月十六日之公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報告期內重大事項(續)

與鎮江市智贏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吳紅斌先生及嚴謝芳女士之訴訟(「智贏法律訴訟」)

- (c)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九日，上海市高級人民法院發出一份民事調解令，據此本公司須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四日或之前根據智贏法律訴訟向吳紅斌先生、嚴謝芳女士及承押人(統稱「原告人」)償還(i)代價人民幣129,166,715元；(ii)代價人民幣129,166,715元自二零一八年十月十日至償款日期止按年利率8%應計之逾期利息；(iii)原告人之法律費用人民幣500,000元；及(iv)原告人之財產保全責任保險費人民幣119,000元。倘本公司未能履行民事調解令所載之償款責任，則原告人有權與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及本公司結欠承押人之未償還金額之擔保人上海諸易訂立協議，據此原告人可透過股權折價上海諸易以承押人為受益人質押之上海潤通股份而獲賠償。

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六日，本公司接獲上海第二法院發出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五日有關智贏法律訴訟之執行裁定書。根據有關執行裁定書，本公司須向原告人償還(i)代價人民幣129,166,715元及所有相關逾期利息；(ii)彼等之法律費用人民幣500,000元；及(iii)彼等之財產保全責任保險費人民幣119,000元。本公司亦須支付執行費用人民幣197,185.72元。

本公司未能根據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五日之執行裁定書向原告人作出償還，亦得悉上海第二法院已於公拍拍賣上刊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七日之拍賣公告，以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八日至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一日期間拍賣上海潤通股份，底價為人民幣28,840,000元。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五日，本公司透過公拍拍賣之網絡平台上知悉，由於法院接獲對上海潤通股份進行重新估值之要求，原定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八日至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一日期間就上海潤通股份進行之拍賣並無進行，此外，上海第二法院已於公拍拍賣刊發最新拍賣公告，以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二日期間以相同底價人民幣28,840,000元拍賣上海潤通股份。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日，本公司透過公拍拍賣之網絡平台上知悉，上述有關上海潤通股份之拍賣並不成功。隨上述重新安排之拍賣失敗後，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十四日，本公司注意到於公拍拍賣上刊發了最新拍賣公告，以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期間以經修訂底價人民幣23,080,000元拍賣上海潤通股份。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五日，本公司獲悉，由於上海潤通股份已經出售，故原定於上述期間進行之進一步拍賣並無進行。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報告期後事項

處置上海潤通股份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五日，本公司接獲上海第二法院發出之執行裁定書，該裁定乃有關上海潤通股份於上海第二法院就智贏法律訴訟之執行程序中按拍賣之先前協定底價人民幣**28,840,000**元處置予承押人，以部分償還債務。於完成轉讓上海潤通股份後，上海潤通已不再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針對安徽華星之破產重整申請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一日，本公司獲悉，一名債權人已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四日就安徽華星向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徽省和縣人民法院(「**安徽法院**」)以安徽華星無法清償到期債務為由提出破產重整申請。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九日，本公司獲告知，安徽法院已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三日作出民事裁定，表明其已正式受理有關申請，涉及的未償還金額約為人民幣**5,590,000**元。安徽法院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四日就重整安徽華星成立立委任清算組為管理人作出決定。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尚未作出上述的付款，且除上述外，本公司亦尚未收到有關安徽華星破產重整安排的任何進一步資料。儘管安徽華星已作出破產重整安排，安徽華星集團於本報告日期仍維持其正常營運。上述破產重整安排完成後，安徽華星集團將繼續經營。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本集團處理持續經營事宜之行動計劃

於本報告日期，來自本集團農產品及石化產品供應鏈服務業務之重大未償債務保持穩定且尚未收到通知要求償款。此外，上海潤通股份已於二零二一年七月按人民幣**28,840,000**元之價格獲處置，以部分償還債務。然而，本公司認為，就可能結清來自本集團餘下業務營運之重大未償債務(包括延期／續期／再融資／現金償還／債轉股)而言，與債務人並無進一步磋商餘地。本公司將尋求其他方式處理未償債務。本公司為結清其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1,240,000,000**元之總借款所採取之行動計劃如下：

- 本集團藉收購安徽華星集團而於二零一八年開始農化產品供應鏈服務，而其繼續為本集團之主要經營業務分部。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安徽華星錄得正經營現金流量；及
- 本公司正積極物色可行之債務重整機會，包括出售現正錄得虧損之附屬公司；與債務人制定可能之新償款計劃及物色潛在投資者。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三月四日之公告所披露，本公司已訂立意向合作框架協議。於本報告日期，潛在投資仍待進行，而本公司並無其他具體投資計劃。

展望

本公司將密切監察安徽華星破產重整的進展，努力確保相關事項不會影響安徽華星集團正常經營。本公司將與其債權人就相關債務問題積極尋求可達成共識的合適解決方案。

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監事（「**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持有須（a）須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或（b）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列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監事名稱	股份類別	身份	股份及相關股份總數	於本公司該類別股份所佔持股量之概約百分比	於本公司已發股本所佔持股量之概約百分比
1. 蘭華升 (執行董事)	內資股	所控制公司權益	1,818,013,540 (L) (附註1及2)	54.29%	19.04%
	H股	所控制公司權益	247,000,000 (L) (附註1及3)	3.98%	2.59%
2. 盧挺富 (非執行董事)	內資股	所控制公司權益	1,818,013,540 (L) (附註1及2)	54.29%	19.04%
	H股	所控制公司權益	247,000,000 (L) (附註1及3)	3.98%	2.59%

L = 好倉

附註：

- (1) 深圳大生及香港大生投資控股有限公司（「**香港大生**」）分別持有本公司**1,818,013,540**股內資股及**247,000,000**股H股。香港大生由深圳大生全資擁有，而深圳大生分別由深圳前海大生股權投資基金有限公司（「**前海大生**」）及大生控股有限公司（「**大生控股**」）擁有**70%**及**30%**權益，而前海大生及大生控股各自則分別由蘭華升及盧挺富擁有**70%**及**30%**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蘭華升及盧挺富被視作於深圳大生及香港大生分別持有之**1,818,013,540**股本公司內資股及**247,000,000**股本公司H股中擁有權益。
- (2) 該等**1,818,013,540**股內資股由深圳大生以一名第三方為受益人質押，以作為一項貸款之抵押品，而貸款金額則由深圳大生自用。
- (3) 該**200,000,000**股H股由香港大生質押，以作為一項由第三方授出之貸款之抵押品，有關貸款供其自用。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或被視作於附有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之面值中直接及／或間接擁有5%或以上之權益之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公司列載如下：

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身份	股份及相關股份總數	於本公司該類別股份所佔持股量之概約百分比	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所佔持股量之概約百分比
1. 前海大生	內資股	所控制公司權益	1,818,013,540 (L) <i>(附註1及2)</i>	54.29%	19.04%
	H股	所控制公司權益	247,000,000 (L) <i>(附註1及3)</i>	3.98%	2.59%
2. 大生控股	內資股	所控制公司權益	1,818,013,540 (L) <i>(附註1及2)</i>	54.29%	19.04%
	H股	所控制公司權益	247,000,000 (L) <i>(附註1及3)</i>	3.98%	2.59%
3. 深圳大生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1,818,013,540 (L) <i>(附註1及2)</i>	54.29%	19.04%
	H股	所控制公司權益	247,000,000 (L) <i>(附註1及3)</i>	3.98%	2.59%
4. 香港大生	H股	實益擁有人	247,000,000 (L) <i>(附註3)</i>	3.98%	2.59%
5. 鎮江潤得股權 投資基金有限公司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1,530,986,460 (L)	45.71%	16.03%
6. 璞石國際 投資有限公司	H股	所控制公司權益	755,000,000 (L)	12.17%	7.90%

L = 好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續)

附註：

- (1) 香港大生由深圳大生全資擁有，而深圳大生由前海大生及大生控股擁有 70% 及 30% 權益，而前海大生及大生控股各自則分別由蘭華升及盧挺富擁有 70% 及 30% 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前海大生及大生控股被視作於深圳大生及香港大生分別持有之 1,818,013,540 股本公司內資股及 247,000,000 股本公司 H 股中擁有權益，而深圳大生被視作於香港大生持有之 247,000,000 股 H 股中擁有權益。
- (2) 該等深圳大生持有之 1,818,013,540 股內資股由深圳大生以一名第三方為受益人質押，以作為一項貸款之抵押品，而貸款金額則由深圳大生自用。
- (3) 該 200,000,000 股 H 股由香港大生質押，以作為一項由第三方授出之貸款之抵押品，有關貸款供其自用。

董事及監事收購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董事及監事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獲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授予任何權利或行使任何該等權利以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

企業管治

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認為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 10 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有關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自身行為守則。經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及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購買、銷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已採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之職權範圍。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查及監察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以及監督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的關係。審計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鍾卓明先生及楊高宇先生）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即盧挺富先生）組成，審計委員會主席是鍾卓明先生。

審計委員會連同本公司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且認為中期業績之編製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包括根據持續經營基準）以及上市規則。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董事或任何彼等各自之聯繫人並無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權益。

董事變動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董事變動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五日，顏澤彬先生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之職位，並彼留任安徽華星之董事會主席。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八日，李文明先生獲本公司股東於在同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之方式推選為第六屆董事會之執行董事。

公司秘書變動

錢迪先生已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十六日辭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同日，李忠成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自二零二一年七月十六日起生效。

銘謝

本人謹此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董事會各成員、本集團之管理層及僱員在過去半年不辭勞苦的工作和無私奉獻，以及股東及業務夥伴對本集團的不斷支持。

承董事會命
上海大生農業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蘭華升

中國上海，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



www.dsgd-sh.co